

# 浙江省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合同

合同编号：21MB1A932792021000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宁波国家高新区新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供货商（乙方）：宁波中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浙江省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制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浙江省宁波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2020年度信息产品类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定点资格项目（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）协议供货项目招标文件、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、政府采购供货协议和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，签署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采购标的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货物名称	品牌	型号/规格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协议供货单价	实际成交单价	优惠率(%)	合同总价
1	新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10202	联想昭阳K4E-IML099	联想/Lenovo	昭阳K4E	生产厂商：联想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；质保时间（个月）：12；品牌：联想/Lenovo；型号：昭阳K4E；计量单位：件；屏幕分辨率（ppi）：1920*1080；核心数：酷睿十代I5四核；接口类型：USB3.0；屏幕尺寸：14英寸；操作系统：Linux；显卡类型：独立显卡；显存容量（GB）：2；硬盘类型：固态硬盘；显卡芯片：R625 2G；内存容量（GB）：16；硬盘容量：512GB；CPU型号：I5-10210U；颜色分类：黑；	2	0.799000	0.799000	0.000000	1.598000

注：

- “协议供货单价”为实际采购时的最高限价，并应低于同期市场平均价格；“实际成交单价”是甲方通过竞价与乙方确定的最终成交单价。
- 优惠率=（1-实际成交单价/协议供货单价）×100%。
- “合同总价”包含货物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、运输费、装卸费、保险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技术服务费、培训费以及保修费、税费等。

## 二、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新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20210202	便携式计算机	2	1.598000	一般公共预算	直接支付

注：

- 资金来源性质包括预算内资金、专户资金、其它、核算其它、预算内暂存、专户资金暂存、核算其它暂存等，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性质填写。
- 资金支付方式包括财政直接支付或财政授权支付、单位自行支付，根据采购计划核定的方式填写。

## 三、货款结算

1、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：甲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确认的资金支付方式，按规定将货款全部支付（或申请支付）给乙方。其中确认“财政直接支付方式”的，甲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，向财政国库支付机构提出申请支付令、办理国库支付手续，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（不计入甲方付款期限），将货款支付给乙方；确认“财政授权支付或单位自行支付方式”的，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2、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：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3、甲方付款前，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，甲方未收到发票的，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，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4、 /

## 四、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

1、本合同签订后 1 个工作日内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% 的履约保证金，作为乙方认真履行合同条款的保证。

2、乙方没有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的责任和义务所需承担的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其他费用，甲方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，履约保证金中不足以扣除的，甲方有权从任何一笔货款中扣除。剩余履约保证金（如有）自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届满后 1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无息返还给乙方。

3、 /

## 五、货物包装与交付



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

（签字）：

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解放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94150154740001901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

签订日期： 年 月 日